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488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6NR79G2RT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业务活动表	2
	现金流量表	3
三、	附注	1-12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4888号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以下简称总会）2025年度捐赠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总会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总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总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总会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总会负责评估总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总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总会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总会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总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总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总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岩峰



许岩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军



郑军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资产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896,769,420.44	815,808,261.08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六、2	1,300,000.00	1,368,000.00	其他应付款			
预付账款	六、3	2,400,750.18	1,526,095.00	应付工资			
存货	六、4	721.00	721.00	应交税金			
待摊费用				预收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预提费用			
其它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00,470,891.62	818,703,077.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	-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六、5	1,115,642.00	1,115,642.00	其他长期负债			
减：累计折旧		655,153.36	504,924.40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净值		460,488.64	610,717.6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清理				净资产：			
固定资产合计		460,488.64	610,717.60	限定性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六、7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无形资产	六、6	2,225,996.00	2,667,764.00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资产总计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单位负责人：

柳 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边 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 晓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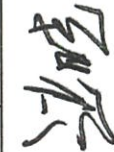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一、收入					
捐赠收入	六、8	245,827,151.25		117,644,119.96	117,644,119.96
会费收入	六、9	547,433.20		547,016.33	547,016.33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服务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六、10	40,999,478.78		3,443,476.18	3,443,476.18
收入合计		287,374,063.23	-	121,634,612.47	121,634,612.47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六、11	202,146,504.28		235,522,577.05	235,522,577.05
(二) 管理费用	六、13	3,873,633.00		3,711,406.91	3,711,406.91
(三) 筹资费用	六、14	178,108.37		635,352.68	635,352.68
(四)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206,198,245.65	-	239,869,336.64	239,869,336.6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以前年度调整					
五、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81,175,817.58	-	-118,234,724.17	-118,234,724.1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40,797,691.25	117,410,034.28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547,433.20	547,016.3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9,438.68	5,519,507.61
现金流入小计		283,164,563.13	123,476,558.2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93,840,472.27	233,441,184.8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2,452,605.35	2,491,35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69,801.36	2,299,592.5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564.89	794,273.16
现金流出小计		201,451,443.87	239,026,407.2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81,713,119.26	-115,549,84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51,959.90	-2,076,031.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61,159.36	-117,625,880.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808,261.08	933,434,14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769,420.44	815,808,261.0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中国红十字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中国红十字会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以下简称总会或本单位）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对外代表中国红十字会，对内指导全国红十字会工作，会址设在北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100000500004729P。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编制是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以上财务报表数据中的收入仅包含会员会费、境内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款物、动产和不动产收入和其他合法收入，不包含财政拨款收入。按照国务院关于财政拨款预决算情况应在财政部批复后及时向社会公开的要求，总会 2025 年度的财政拨款预算和决算将另行向社会公开。因此，本财务报告不含总会财政拨款的收支情况。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若干问题的解释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单位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单位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



期费用。

6、坏账核算

本单位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坏账确认标准如下：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个别计价法计价。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本单位可变现净值依据正常业务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变现所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后的金额。

8、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本单位为行政办公、提供服务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本单位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6-10 年	0	10-16.67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本单位为开展业务活动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主要为软件。购入的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其实际成本，按照 10 年期限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费用。



10、职工薪酬

本单位的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绩效、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单位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但解除劳动关系补偿（下称“辞退福利”）除外。

本单位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A. 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B. 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11、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于某一特定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2、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交换交易是指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所从事的交易，即当本单位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需要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交易。如按照等价交换原则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均属于交换交易。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下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A.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非交换交易是指除交换交易之外的交易。在非交换交易中，本单位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不必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或者本单位在对外提供货物、服务等时，没有收到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货物等。如捐赠、政府补助等均属于非交换交易。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B. 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情况下，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本单位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本单位捐赠时，需提供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本单位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本单位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捐赠收入，但在财务报表附注披露接受劳务情况。

13、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缴企业所得税，但不包括非营利组织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本单位属于非营利组织，已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2025 年无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四）其他调整事项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60,269,420.44			813,808,261.08
其中：人民币	736,273,655.66		736,273,655.66	788,650,040.01		788,650,040.01
日元	512,204,386.00	0.044797	22,945,219.86	520,917,862.00	0.046233	24,083,595.49
美元	149,463.92	7.0288	1,050,544.92	149,495.39	7.1884	1,074,625.5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其他货币资金	136,500,000.00		136,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数字货币						
合 计			896,769,420.44			815,808,261.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银行存款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和中国银行定期存款。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龄	账面余额	账龄
中国红十字会援外物资供应站	1,300,000.00	5 年以上	1,368,000.00	5 年以上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400,750.18	100.00	1,456,752.79	95.46
1 至 2 年			69,342.21	4.54
合 计	2,400,750.18	100.00	1,526,095.00	100.00

4、存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捐赠物资	721.00	5,029,460.00	5,029,460.00	721.00
合 计	721.00	5,029,460.00	5,029,460.00	721.00

注：捐赠物资期末余额 721.00 元为历年接受捐赠的物品，共 721 件，每件按名义价值 1 元计价。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5,642.00			1,115,642.00
其中：通用设备	1,115,642.00			1,115,642.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4,924.40	150,228.96		655,153.36
其中：通用设备	504,924.40	150,228.96		655,153.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10,717.60	—	—	460,488.64
其中：通用设备	610,717.60	—	—	460,488.64

以上固定资产全部为自用。



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551,000.00			4,551,000.00
其中：软件	4,551,000.00			4,551,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83,236.00	441,768.00		2,325,004.00
其中：软件	1,883,236.00	441,768.00		2,325,004.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2,667,764.00	—	—	2,225,996.00
其中：软件	2,667,764.00	—	—	2,225,996.00

7、净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限定性净资产		
合计	903,157,376.26	821,981,558.68

8、捐赠收入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款收入	240,797,691.25		117,410,034.28	
捐物收入	5,029,460.00		234,085.68	
合计	245,827,151.25		117,644,119.96	

(2)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救灾救援	210,231,077.80	45,541,149.96
国际人道援助	3,464,692.10	575,997.80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	127,946.00	19,405.98
博爱家园	652,494.10	74,624.30
红十字事业发展	169,192.87	99,730.00
专项基金	533,906.80	569,209.33
其他部委委托项目	9,715,222.86	8,461,968.42
国际联合会项目	1,504,022.93	4,245,549.63
国际委员会项目	508,963.00	608,327.30
双边合作项目	0.00	671,157.59
香港红十字会项目	10,973,069.68	24,129,394.5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澳门红十字会项目	2,786,900.00	458,810.00
台湾红十字组织项目	426,243.11	300,000.00
其他境外项目	4,733,420.00	31,888,795.06
合 计	245,827,151.25	117,644,119.96

(3) 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捐款	捐物	合计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世力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4,000.00		2,724,000.00
杭州润星娱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刘*菲	2,000,000.00		2,000,000.00
朱*婷	2,000,000.00		2,000,000.00
坦博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30,000.00		1,830,000.00
爱心人士	1,000,000.00		1,000,0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宁波景港石油加油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山西省鑫飞公益基金会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圣恒鸿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寿光地利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杨*清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工会委员会	683,001.55		683,001.55
北京乐信圣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贺*永 韩*祎夫妇	500,000.00		500,000.00
宁波市鄞州亚泰物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小 计	44,737,001.55	5,000,000.00	49,737,001.55

注：所有捐赠情况可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官网“我要参与-捐赠-捐赠查询”页面查询，查询时需输入准确的捐赠人姓名或机构名称。

9、会费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会费收入	547,433.20		547,433.20	547,016.33		547,016.33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547,433.20		547,433.20	547,016.33		547,016.33

10、其他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利息收入	41,750,698.68		41,750,698.68	5,519,507.61		5,519,507.61
汇兑损益	-751,959.90		-751,959.90	-2,076,031.43		-2,076,031.43
其他	740.00		740.00			
合计	40,999,478.78		40,999,478.78	3,443,476.18		3,443,476.18

注：利息收入为当期实际到账收益，不包含未到期定期存款和未赎回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

11、业务活动成本

(1) 总体情况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支出	202,146,504.28		202,146,504.28	235,510,762.05		235,510,762.05
会费支出				11,815.00		11,815.00
合计	202,146,504.28		202,146,504.28	235,522,577.05		235,522,577.05

(2)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救灾救援	138,861,337.55	63,958,641.53
国际人道援助	3,046,806.75	1,178,627.91
博爱家园	509,842.00	10,583,527.00
红十字事业发展	109,771.44	
专项基金	2,550,642.97	3,863,404.97
其他部委委托项目	8,972,625.65	9,560,574.63
国际联合会项目	1,718,678.22	3,958,193.66
国际委员会项目	357,815.30	711,022.00
双边合作项目	2,810.00	634,607.00
香港红十字会项目	12,662,031.18	26,960,129.92
澳门红十字会项目	1,196,738.00	458,638.00
台湾红十字组织项目	300,000.00	
其他境外项目	31,857,405.22	113,643,395.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费项目		11,815.00
合 计	202,146,504.28	235,522,577.05

(3) 捐赠支出主要接收单位及用途

序号	主要接收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主要用途
1	香港红十字会	98,835,580.55	香港火灾救助
2	甘肃省红十字会	39,010,000.00	积石山地震灾后重建等项目
3	四川省红十字会	14,066,048.60	筠连县山体滑坡灾后重建、香港红十字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援助项目等
4	青海省红十字会	12,894,626.24	积石山地震灾后重建
5	总会训练中心	7,669,078.65	布基纳法索援外医疗队等项目
6	河北省红十字会	5,030,000.00	洪涝地区灾后重建
7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萨迦县民政局	5,000,000.00	西藏地震物资发放
8	陕西省红十字会	4,000,282.22	博爱家园项目、香港红十字会援助项目等

注：主要接收单位为占年度支出 2%以上的支付对象，按照捐赠人意愿、项目进度安排使用。



12、捐赠收支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收入	本期支出						
		支出小计	救灾物品、建筑 和供给支出	土地、车辆 和设备支出	后勤、运输 和存储支出	人员费用 支出	研讨会和 培训支出	日常费用 支出
国内救灾救援	210,231,077.80	138,861,337.55	138,649,497.55					211,840.00
国际人道援助	3,464,692.10	3,046,806.75	2,210,660.67	360,740.11	112,157.00			363,248.97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	127,946.00							
博爱家园	652,494.10	509,842.00	500,000.00					9,842.00
红十字事业发展	169,192.87	109,771.44					107,795.44	1,976.00
专项基金	533,906.80	2,550,642.97	2,550,642.97					
其他部委委托项目	9,715,222.86	8,972,625.65	8,972,625.65					
国际联合会项目	1,504,022.93	1,718,678.22	172,275.66		1,871.00		390,244.56	1,154,287.00
国际委员会项目	508,963.00	357,815.30					351,315.30	6,500.00
双边合作项目		2,810.00					2,100.00	710.00
香港红十字会项目	10,973,069.68	12,662,031.18	11,625,368.24	270,000.00			723,012.94	43,650.00
澳门红十字会项目	2,786,900.00	1,196,738.00	818,840.00		155,350.00		222,548.00	
台湾红十字组织项目	426,243.11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境外项目	4,733,420.00	31,857,405.22	31,564,626.24	4,686.50			118,800.00	151,523.22
合计	245,827,151.25	202,146,504.28	197,364,536.98	635,426.61	269,378.00	343,448.00	1,590,137.50	1,943,577.19

注：支出分类采用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费用分类标准。



13、管理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聘用人员费用	2,111,257.35	1,952,364.65
信息服务费	819,000.00	360,000.00
办公费	424,576.96	395,376.96
培训费	269,395.00	280,855.00
差旅费	144,110.50	186,744.50
专业费用	48,000.00	473,000.00
文印制作费	32,428.30	19,888.80
专家费用		9,350.00
邮寄费	374.89	27.00
其他	24,490.00	33,800.00
合计	3,873,633.00	3,711,406.91

14、筹资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文印制作费	158,040.00	230,635.00
差旅费	12,478.50	67,922.00
银行手续费	3,250.00	1,691.64
信息服务费	2,810.67	115,124.04
办公费	1,200.00	6,800.00
邮寄费	329.20	
培训费		210,880.00
专家费用		2,300.00
合计	178,108.37	635,352.68

七、常务理事会和员工的数量、变动情况及薪酬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单位常务理事会共有常务理事 22 名，均未在本报告期内领取薪酬。

八、捐赠人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

无。

九、受托代理交易情况

无。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无。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

无。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批准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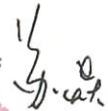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晨辉

出资额 13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管理、涉税事项；企业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